

江苏味巴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对外借款和减免利息公告》  
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味巴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追认对外借款和减免利息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46），由于原公告表述存在歧义，特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1、更正前的具体内容如下：

2023年6月30日，公司和泓一科技签订减息协议，约定减除泓一科技所欠公司利息237,973.28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泓一科技实际借款本金为25,376,227.60元，减免后利息为323,772.40元。

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2023年6月30日，公司和泓一科技签订减息协议，约定减除泓一科技所欠公司利息**237,973.28元**。

2、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信息外，原公告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关于追认对外借款和减免利息的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04）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完整、真实、准确和及时。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江苏味巴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2日

